

对职业“黑粉”不能听之任之

近年来,随着网红文化的不断发展,受雇网上诋毁辱骂他人的“黑粉”这一群体也越来越被大家所熟悉,甚至还出现了专门以此盈利的团队。这些人被称为职业“黑粉”,也被普通粉丝简称为“黑子”或“职黑”。记者调查发现,一些职业“黑粉”头目会拉一些下线,接单后先由“粉头”编好文案,再通过微信群分发到各个下线手中,双方根据工作量按日结算工资。

“黑粉”其实就是我们常说的“喷子”,一般“喷子”往往只是普通人,临时起意或偶尔跟风喷一喷他人。而职业“黑粉”则是被有雇佣的职业“喷子”,专事暗箭伤人,从中牟利,这些人因此成为明星或网红在网络空间里的主要敌人。

如果说明星或网络主播们的“铁粉”多是“脑残粉”,那么,

职业“黑粉”则是“脑残粉”中的脑残——其背后的金主、正主叫他们喷谁就喷谁,叫他们啥时喷就啥时喷,叫他们怎么喷就怎么喷,在一只“无形的巨手”操纵与驱策下,大赚黑心钱,还有什么人格尊严可言?职业“黑粉”也因此被网友与旧社会官家的奴才、地主家的狗腿子、黑社会的马仔相提并论,虽有些言过其实,却也难脱自甘堕落、为虎作伥的嫌疑。

在赚取黑心钱、昧心钱的同时,职业“黑粉”对娱乐圈生态的改善不仅毫无意义,反而给娱乐圈制造了大量污浊空气,制造了大量丑闻与噪音、混乱与动荡,相当于另一种网络暴力。

比如据报道,一位常年混迹于粉丝论坛的人士透露,一线明星几乎都养有嫡系的职业“黑粉”,如果竞争对手闹出某方面

的所谓丑闻,就让职业“黑粉”深度扒皮、推波助澜,从而提升自己,争抢代言与片约,一些操控者有组织、有计划地组织职业“黑粉”,对竞争对手的作品恶意刷差评,以负面评价引导路人,更是常见现象。所以,人们常常深切感受到,娱乐圈似乎没有良性竞争,往往只有谣言、绯闻与争斗。

职业“黑粉”不仅严重危害社会公序良俗,也公然违背相关法律。正如律师所言,职业“黑粉”涉嫌公然侮辱他人,或捏造事实诽谤他人,涉嫌侵犯公民个人的名誉权,或侵犯法人的商誉。尚不构成犯罪的,可依据《治安管理处罚法》等规定给予拘留、罚款等行政处罚。情节严重构成犯罪的,根据《刑法》,行为人可能被判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而

职业“黑粉”背后的雇用、组织、教唆者,也可能要为此承担侵权的连带责任。如此说来,培养职业“黑粉”,或争做职业“黑粉”,都蕴藏着较大风险,想喷人者需要谨慎。

如今,职业“黑粉”已经形成一条完整产业链,在此链条上,既有负责拿钱喷人的“黑子”,也有负责联系“黑子”,给他们发单的需求方客户。要斩断这根链条,当从明星、网络主播及其背后的经纪公司、直播平台入手,严禁他们利用这支“网络暴民”疯狂传播虚假信息,公然侮辱或诽谤他人。总之,面对职业“黑粉”猖獗的现状,相关部门应积极应对,正本清源,对这种另类的网络暴力进行强有力的打击,努力营造并精心呵护一种健康的网络环境。

一家之言

何勇海

在赚取黑心钱、昧心钱的同时,职业“黑粉”对娱乐圈生态的改善不仅毫无意义,反而给娱乐圈制造了大量污浊空气,制造了大量丑闻与噪音、混乱与动荡,相当于另一种网络暴力。

科技拥抱人性,让公益变得容易

大家谈

常江

近日,两则有关企业公益的报道引起了舆论关注。浙江大学120周年校庆前夕,巨人集团向浙江大学教育基金会捐资5000万元,支持浙大数学科学学院新大楼建设,捐资人史玉柱坦言做公益很难,不比赚钱容易。而另一方面,阿里巴巴新近披露的2017财年公益数据显示,超过3亿用户、178万卖家通过阿里巴巴和蚂蚁金服平台参与公益行动,看上去也没那么难。由此可见,要在互联网时代推动社会公益找准方向更为关键。

“这是最好的时代,也是最坏的时代。”用狄更斯的这句话来形容我们浸润其中的互联网时代,再合适不过。互联网对人类社会解构与引诱,与其催生的种种伟大变革一样引人注目。不过,在技术、资本和规制三种力量的有机配合下,全球互联网行业已基本结束野蛮生长阶段,进入集约、节制、全面

发展的新时期。这个转型时期的一个重要标识,就是各大企业正在社会公益事业上积极开拓。

以美国著名互联网公司谷歌为例。从2015年年中开始,该公司即通过一个名为“谷歌光纤”的实验项目,尝试为美国的低收入家庭提供价格低廉的家庭宽带网络服务。之后,谷歌又在2016年年底完成了超过100个遍布全印度的免费热点,供无法享受稳定的家庭宽带网络的民众使用。中国的顶尖互联网企业在公益领域的作为也同样引人注目。例如,阿里巴巴推出的“蚂蚁金服”,已经成为我国互联网公益领域最主要的线上平台,在善款筹集、线上打拐两大领域产生了积极的社会反响。与谷歌公益项目侧重于为民众提供可负担的稳定网络通信服务以缩小“技术鸿沟”的路径不同,阿里巴巴主要借助自身强大的内容集群和互联网金融系统,以极大提升信息和资金在社会公益领域的流通效率的方式,直接或间接解决日常生活存在的大量实际问题。

这些公益项目及其产生的良好反响,似乎揭示了在当下亟待回答的一个问题,那就是如何在技术理性泛滥的当下,将失落已久的人文精神注入互联网文化发展的动脉,促进科技与社会的协调进步,从而使互联网不仅能够为人们的生活提供便利,更可成为普遍人性和正确价值观的承载者。

从诸多知名跨国公司发展的历史来看,“慈善转型”都是在特定时期突破成长瓶颈、实现机构可持续发展的必然选择。不难发现,当一个行业处于狂飙突进的黄金时代时,资本的逻辑不可避免会在诸多情形下成为主导企业战略的主要逻辑;在这样的情况下,只有那些最具远见卓识的决策者才能看清“物极必反”的道理,及时以商业利润支持公益及慈善事业回馈社会。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对于企业而言,还有一个不可忽视的重要意义,那就是构建温情、人性、绿色的企业形象,以应对未来经营中可能遭遇的各种危机。例如,福特长期“热衷于公益事业”的企业形

象,在评论家看来,是该公司得以在诸多危机性事件中全身而退的重要原因。

在整个世界由线下转为线上、由物理转为数字,由线性转为弥散的过程中,如何确保“人性”这一将人类区别于动物的核心元素,植入科技狂飙带来的新型社会结构与关系体系之中,是一切有责任感的互联网公司都必须严肃思考的问题。从中外经验来看,谷歌通过“缩减数字鸿沟”以弥补技术发展不平衡造成的数字民主失衡,以及阿里巴巴借助自身的“超级信息-资金流通平台”为三维世界存在的现实困境提供实际的解决方案,是当下互联网公益的两种成熟的模式,它们或许昭示着“公益转型”的基本方向。

无论是互联网公益的受益者还是旁观者,都将日趋接受这样一种共同的价值观念:科技给现代世界带来的种种革新,只有无条件拥抱人性的光辉,才能真正成为全人类的福祉。

(作者为清华大学副教授)

让租房者告别被随意涨价撵人之痛

媒体视点

5月19日晚,住建部公布《住房租赁和销售管理条例(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意见稿中很多内容涉及租房方面,如鼓励出租人与承租人签订3年以上的租赁合同,房租按月支付;提出住房租赁合同中未约定租金调整次数和幅度的,出租人不得单方面提高租金;明确出租人扣留押金的,应当承担举证责任等。这对城市里的租客来说,无疑是个大好的消息。

据统计,全国约有1.6亿人在城镇租房居住,占城镇常住人口的21%。可与庞大的租者群体相对应的是,在不少地方特别是对大城市,不仅买房压力大,租房也是一件难言轻松的事。被随意涨价撵人,被黑中介宰,诸如如此的租客“痛点”,太多

人都承受过。

在此背景下,住建部此次出台的管理条例(征求意见稿),是规范房屋租赁市场必要的制度供给。过去相当长一段时间,我国房屋租赁市场都处于市场自发形成的欠规范地带,如租户最敏感的租金支付问题,押一付三甚至付六或更多,有的还得提前一个月付,还有高昂的中介费等,表面看虽是房东、中介与租户协商而成,但在行业潜规则的语境中,租户其实并不具有对等的博弈和议价能力,大多时候只能是被迫接受。

对许多刚步入社会的大学生而言,这也成了他们扎根城市的第一道门槛,让他们负担极重。此次意见稿提出,承租人应当按月支付租金,出租人不得单方面提高租金等,可谓对症下药。

如果说购房是外来人口融入城市相对更高的要求,那租

房理应是最低限度的门槛。或许正因如此,不少国家对房屋租赁都有明确规范。如美国出台有房租管制法,限制租金的涨幅与频率;德国对租者权益的保障则更明显,比如明确房东在3年内不得将租金上涨超20%,德国目前自有住房率只有逾4成,就跟这有关。在人们不愿租房更愿买房的中国,让租客享有居住尊严,或许也能折冲部分买房需求。

基于此,用法规为租客的权益撑腰,通过应有的法律规范,改变房东、租赁中介与租客之间的话语权失衡格局,改变租房市场扭曲的局面,让租赁回归“市场交易”的本质,让契约精神在其中起到应有的约束作用,很有必要。

当然,房屋租赁乱象丛生,不只是因以往行业监管乏力,还跟我们的房屋租赁市场仍是房东市场而非承租者市场有

关,毕竟出租房的供应仍显不足和单一。去年国办发《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住房租赁市场的若干意见》,提出鼓励房企开展住房租赁业务,允许将商业用房按规定改建为租赁住房等,这些都亟待加速落实。

对租房者的权益保障,还不能止于规范租赁环节。让租房者也能依法享受同等的基本公共服务,是个同样迫切的公共课题,这也需要与居住证制度等衔接。

一个健康的房屋租赁市场,当实现租者也能“有其屋”,即便是租房,也能享有起码的居住尊严,而不是让租房和购房之间产生太大的权利鸿沟。最起码,应让城市里的租客尽早告别被随意涨价撵人之痛。

(摘自《新京报》)

投稿信箱:
qilupinglun@sina.com

记者来信

别把孩子逼上“辅导”之路

徐洁

谈起辅导班,几乎每个做父母的都是又爱又恨。爱,是因为辅导班对孩子成绩多少有些帮助;恨,是因为费钱更费心——从听辅导机构的规划讲座开始,焦虑情绪就不断发酵,直到孩子中高考结束。

在很大程度上,辅导机构的“成功”之处也正是在于抓住了父母心中存在的这份焦虑。看到一位同事在朋友圈里感慨:“如果大家都不报辅导班就好了。”背后无非就是一个“比”字,生怕孩子少学了一点落了人后,生怕没考上更好的初中、高中,将来考不上好大学,人生太遗憾。

其实,考不上好学校,这辈子也许会有遗憾;但从小学开始,就一味地用考试成绩“催逼”孩子,孩子的损失会更大。如果一个孩子没有机会发现自己真正的兴趣所在,没有通过阅读、写作、旅行探索 and 发现更有意思的人生,即使考上好大学又能如何?我特别赞同一句话:“没有能力走不动,没有动力走不远。”学习没有错,参与竞争也应该,不过,家长应搞清楚一个问题:孩子有真正的学习动力吗?

做教育记者若干年,采访过不少“别人家的孩子”,从中也能看出,真正优秀的孩子是清楚知道自己想要什么并愿意为之付出努力的人。我问过2016年全省高考理科状元:“你从父母的教育中受益最大的是什么?”他回答:“我从小无论想做什么,他们都不限制我,而是尽量创造机会让我去尝试。”也正因如此,他才明确了自己的志趣,要当一名物理学家,并以此为动力把学习做到了极致。

一名家长在成都“学而思事件”之后说道:做一个有定力有主见的家长,相信大自然的规律,相信孩子的学习能力,让孩子顺其自然,去过他们自己想要的人生。孩子是雄鹰,而不是风筝,家长能做的就是引导孩子飞向更广阔的天空,去追寻自己的梦想,而不是盲目去追逐当下的世风。

(作者为本报行业新闻中心记者)